

2021 年唐河县委组织部部门预算公开参考格式

目 录

第一部分 唐河县委组织部概况

- 一、主要职能
- 二、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第二部分 唐河县委组织部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附件：唐河县委组织部 2021 年部门预算表

- 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- 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-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六、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
-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- 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
第一部分

唐河县委组织部概况

一、唐河县委组织部主要职责

1、贯彻落实党的干部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制定或参与干部人事工作的有关规定和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建议方案；研究制定选拔、考核干部的规定和程序；负责全县干部工作的宏观管理。

2、对县委管理和县委委托管理的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进行考察了解，提出调整配备的意见和建议；抓好领导班子的思想作风建设；负责办理县委向县人大推荐干部的工作；办理县委管理和县委委托管理干部的任免、审批手续；承办干部调动事宜；组织实施公开选拔领导干部工作和科级干部年度考核工作；负责部分干部的交流工作；办理科级干部工资评定审批手续和出国出境手续。

3、制定全县干部队伍发展规划，负责后备干部队伍建设和培养选拔年轻干部的指导、管理工作。

4、贯彻落实党的组织工作的路线、方针和政策；对全县各级党的组织建设进行调查研究，提出意见、建议；研究制定加强党的组织建设的措施，并进行宏观指导、督促检查；负责全县党员的管理、教育和发展工作；负责组织员队伍建设。

5、对全县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进行规划指导，组织领导干部和组织、人事干部的培训。

6、指导全县知识分子工作，推动和促进社会各类人才成长、开发和合理配置。

7、负责党员和干部的统计工作；负责县委管理的干部的档案管理，并指导全县干部档案管理工作；负责全县组织史资料的收集、编写和出版工作。

8、指导、检查各级党组织的工作，及时向县委和市委组织部报告全县党的组织、干部工作情况。

9、负责离退休干部工作的宏观指导；办理县委管理的干部的离退休审批手续；管理县委老干部工作局。

10、完成县委和市委组织部交办的其他任务。

县委组织部部门预算包括内设 17 个职能科室（局），具体包括：公务员管理办公室、农村党员培训基地、组织员办公室、组织科、党代表联络办、办公室、大村办、人才办、人才回创中心、青干科、电教办、干部科、调配科、组织系统信息中心、信息科、研究室、干部监督室

二、唐河县委组织部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（一）机构设置

根据《中共唐河县委办公室唐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唐河县委组织部职能配置、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〉的通知》的规定，唐河县委组织部现有 4 个股室，包括办公室、人事股、计财股、干部科。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唐河县委组织部部门预算包括机关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，本级预算即汇总预算。

- 1.唐河县委组织部机关本级
 - 2.唐河县农村党员培训基地
 - 3.唐河县组织员办公室
 - 4、唐河县大学生村干部管理办公室
 - 5、唐河县党员电化教育办公室
 - 6、唐河县委直属机关委员会
 - 7、唐河县组织系统信息管理中心
 - 8、唐河县人才回归创业服务中心
- 预算包括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。

第二部分

唐河县委组织部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唐河县委组织部 2021 年收入总计 439.97 万元，支出总计 439.97 万元，与 2020 年预算相比，收入减少 14.13 万

元，下降 6.4%。主要原因：2021 年人员工资减少 14.13 万元；支出减少 14.13 万元，下降 6.4%。主要原因：2021 年人员工资减少 14.13 万元。

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唐河县委组织部 2021 年收入合计 439.97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 439.97 万元；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；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0 万元；。

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唐河县委组织部 2021 年支出合计 439.97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439.97 万元，占 100%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唐河县委组织部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439.97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。与 2020 年相比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14.13 万元，下降 6.4%，主要原因：2021 年人员工资减少 14.13 万元；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唐河县委组织部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439.97 万元。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一般公共服务（类）支出 353.46 万元，占 80.33%；社会保障（类）支出 59.47 万元，占 13.51%，住房保障（类）支出 27 万元，占 6.1%。

六、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

按照《财政部关于印发〈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〉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17〕98 号）要求，从 2018 年起全面实

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，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，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，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。我厅（局）《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》，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。

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39.97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375.96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社会保障缴费、伙食补助费、绩效工资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、离休费、退休费、退职（役）费、抚恤金、生活补助、医疗费、助学金、奖励金、住房公积金、提租补贴、购房补贴、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；

公用经费64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办公费、印刷费、咨询费、手续费、水费、电费、邮电费、取暖费、物业管理费、差旅费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维修（护）费、租赁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、公务接待费、专用材料费、劳务费、委托业务费、工会经费、福利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、其他交通费用、税金及附加费用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、办公设备购置、专用设备购置、大型修缮、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、其他资本性支出。

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唐河县委组织部2021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八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县委组织部 2021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 6 万元。2020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 0 万元。2021 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0 年增加 6 万元。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，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。预算数比 2019 年增加（减少）0 万元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 万元，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万元，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 2020 年增加 5 万元，主要原因：2020 年数据填报有误，2021 年开展党史学习教育、党委换届、基层党组织建设指导督查等一系列工作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20 年增加 5 万元，主要原因：2020 年数据填报有误，2021 年开展党史学习教育、党委换届、基层党组织建设指导督查等一系列工作。

（三）**公务接待费** 1 万元，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预算数比 2020 年增加（1

万元。主要原因：2020年数据填报有误，2021年开展党史学习教育、外地学习村支部书记“大比武”成果经验。外地学习“三变”改革成果经验。

九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

唐河县委组织部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439.97万元，主要用于保障部分机关人员工资发放、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。

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

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

唐河县委组织部2021年无开展预算绩效目标等情况。

（四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。

2021年期末，唐河县委组织部共有车辆1辆，其中：一般公务用车0辆、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、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，其他用车1辆，其他用车主要是无；单价50万元以上通

用设备0台（套）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台（套）

。

（五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

唐河县委组织部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0项，主要是：0项目0万元、0项目0万元、0项目0万元等；唐河县委组织部将按照《预算法》等有关规定，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，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，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。

第三部分

名词解释

- 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- 二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- 三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- 四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：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和“其他收入”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，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（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，按国家规定提取、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）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- 五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- 六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

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七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八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附件：

唐河县委组织部 2021 年部门预算表